附件1

政务公开事项清单（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类别 | 名称 | 依据 | 公开  内容 | 公开  主体 | 公开  方式 | 公开  时限 | 备注 |
| 1 | 征地  拆迁 | 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 1.《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4〕12号）；  3.《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4〕29号）；  4.《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的通知》（黔府办发〔2011〕53号）；  5.《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4年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黔府办发〔2014〕18号）。  …… | 征收范围及补偿对象 | 房屋征收部门、房屋征收实施单位 | 征收范围内张贴/政府网站发布 | 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
| 房屋征收部门 |
| 征收实施单位 |
| 征收补偿方式 |
| 征收补偿依据 |
| 征收补偿项目及标准 |
| 安置方案 |
| 补助及奖励费标准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注：事项类别为纳入试点的10个行业领域；名称为拟公开事项的规范提法，应做到指向准确，避免产生歧义；依据为对公开此类信息作出要求的政策法规名称，列出文件名和文号；公开内容包括拟公开事项的组成要素；公开主体为承担此类信息公开任务的义务主体；公开方式包括在何种平台公开、如何公开；公开时限指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后多久公开；如需对信息进行解释说明，可在备注栏标注。